

证券代码：300142 证券简称：沃森生物 公告编号：2022-017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主要内容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27,747,681.59 元，2021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 132,471,076.77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17,725,492.50 元，母公司 2021 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3,818,252,425.28 元。

为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同时综合考虑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资本性支出较大的实际情况，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资金需求和未来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7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在实施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本次利润分配。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具备

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7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提出的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的发展规划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四、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董事会对该议案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 2021 年度相关事项及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沃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九日